

**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4年7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经电话确认送达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董事共10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人，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5人，以通讯表决的董事5人，关联董事汪南东对议案一、议案三进行了回避表决。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审批2013年度及2014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1票回避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关于本议案，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2014-044《关于补充审批2013年度及2014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江粉磁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受让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16.5%股权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0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回避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关于本议案，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2014-045《关于江粉磁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受让江门安磁电子有限公司16.5%股权的公告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公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1 票回避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关于本议案，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 2014-046 《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